

天國的福音(四)權柄能力事奉

【閱讀經文】馬太福音 9:18-38

耶穌奉神差遣，傳天國的福音，當祂在曠野勝過魔鬼的試探，便滿有聖靈的能力，帶著權能走遍各城各鄉，印證以賽亞的預言：主耶和華的靈在我身上；因為耶和華用膏膏我，叫我傳好信息給謙卑的人〔或譯：傳福音給貧窮的人〕，差遣我醫好傷心的人，報告被擄的得釋放，被囚的出監牢(賽 61:1)。耶穌在迦百農行了許多神蹟，醫治血漏婦人，又叫人從死裡復活，顯明祂就是生命的主；祂又使瞎眼得看見，啞巴能說話，印證祂就是彌賽亞。耶穌帶著權柄能力傳天國的福音，目的是使受壓者得自由，蒙召得以進入天國；祂為門徒作了榜樣，叫門徒也可以像祂一樣，承接大使命，傳天國的福音，直到地極。

一. 生命的主〔馬太福音 9:18-26〕(參考：可 5:22-43; 路 8:40-56)

□ 管會堂的女兒和患血漏症的女人有何共通處？她們怎樣被耶穌救治？

□ 什麼是衣裳繸子？有什麼作用？為什麼血漏婦人摸了，就得醫治？

管會堂的小女兒 12 歲剛死，需要耶穌接手，使她得活。患 12 年血漏的女人，因病受了許多苦，渴望得醫治。耶穌是生命的主，祂不誤時，也不誤事，到祂面前的，都得醫治。

1. **管會堂的**：這人名叫睚魯，可能是猶太的長老(路 7:1-5)。會堂是當時猶太人社區的敬拜中心，管會堂的都是眾人所敬重的。迦百農的猶太會堂遺址，現今是著名景點。
2. **女兒剛死**：馬可和路加記載睚魯的獨生女，約有 12 歲，小女兒快死了，請耶穌接手，她就必活。這是最緊急的事，路上卻有許多人擁擠耶穌，又被一位血漏婦人耽擱了。
3. **血漏婦人**：律法上，血漏是不潔的病(利 15:25)，按理不可碰觸別人，免得讓人染了污穢。耶穌被眾人簇擁，這女人擠在人群中摸耶穌的衣裳繸子，耶穌感覺有人摸祂，因有能力從祂身上出去(可 5:30)。這女人的信心化作行動，12 年的災病便得著痊癒。
4. **衣裳繸子**：以色列人要在衣服的**邊上**做繸子〔藍白織品〕，代表屬天與純潔，神子民是祭司的國度，聖潔的國民，用繸子提醒自己，要遵守主命令(民 15:38-39; 太 23:5)。邊上的希伯來文קנף(kanaf)與翅膀〔光線〕相同，猶太人相信彌賽亞是公義的日頭，祂的衣裳繸子有醫治之能(瑪 4:2)，只要摸祂衣裳繸子，必得醫治(太 14:36; 可 6:56)。
5. **閨女復活**：耶穌的事奉曾讓三人從死裡復活(路 7:11-16; 約 11:43-44)，顯明祂是掌管生命的主。屋裡有人亂嚷哭喪，耶穌說閨女不是死了，他們卻嗤笑耶穌，耶穌就把他們趕出去。耶穌拉她的手，對她說：閨女，起來〔大利大，古米〕，閨女就復活了。

二. 醫病趕鬼〔馬太福音 9:27-34〕

□ 兩個瞎子是怎樣得著醫治？他們為什麼稱耶穌是「大衛的子孫」？

□ 耶穌憑什麼趕出啞巴鬼，使啞巴能說話？法利賽人為何說耶穌是靠鬼王趕鬼？

有的病是被鬼壓制(徒 10:38)，有的病是罪的緣故(約 5:5-14)，也有的病與罪無關，卻要顯出神的作為來(約 9:1-7)。因神憐憫的心，藉彌賽亞帶下赦罪和醫治(賽 53:5; 詩 103:3)。

1. **大衛的子孫**：猶太人相信有一位救主彌賽亞〔基督〕要來，稱為大衛的子孫(太 22:42)。許多人聽見耶穌行的神蹟，便稱耶穌為大衛的子孫，呼求祂的幫助(太 12:23; 15:22)。

2. **瞎眼得看見**：彌賽亞是眾民的中保，是外邦人的光，能使瞎眼看見(賽 42:6-7; 35:5)，耶穌多次醫好瞎子(可 8:22-25; 10:46-52)，印證祂是彌賽亞(太 11:2-5)。瞎子看不見耶穌，但憑信心來到耶穌面前求，他們心靈的眼和肉眼都被打開(約 9:35-39; 弗 1:18)。
3. **啞巴能說話**：有些病是被鬼附著(路 13:11; 徒 10:38)，當鬼被趕出去時，病就得醫治(太 12:22; 可 9:25)。彌賽亞要釋放祂的百姓，那時，啞巴的舌頭必能歌唱(賽 35:6)。
4. **靠鬼王趕鬼**：猶太古史提到所羅門所傳驅魔的方法，一般是用天使或魔君的名趕鬼，當時猶太人中有專門念咒趕鬼的行業(太 12:27; 徒 19:13)，也有不信的人奉耶穌的名趕鬼(可 9:38-40)。而耶穌是靠聖靈和能力趕鬼，印證天國臨到(太 12:28; 路 11:20)。

三. 收割莊稼〔馬太福音 9:35-38〕

耶穌走遍各城各鄉，做了哪些事？看見許多的人，祂的心情如何？

耶穌說收割莊稼是指什麼？為何需要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去收他的莊稼？

耶穌奉神差遣，傳天國的福音，並靠聖靈的能力傳道、醫病、趕鬼。祂看見許多人如羊沒有牧人，困苦流離，便憐憫他們，要尋找他們，醫治他們，召他們進入祂的國裡。

1. **傳天國的福音**：彌賽亞來，要建立祂的國。耶穌傳天國的福音，要拯救祂子民脫離黑暗、罪惡、死亡的權勢，進入神的國，與眾聖徒在光明中同得基業(西 1:12-13)。
2. **神憐憫的心腸**：彌賽亞為審判來世上(約 5:22)，但耶穌來，不是要定人的罪，而是叫人因祂得救(約 3:17)，是因神憐憫的心腸(路 1:78)。神子民是神的群羊(詩 100:3)，彌賽亞也必作祂百姓的牧人(結 34:11-16; 約 10:10-11)，親自牧養他們(啟 7:14-17)。
3. **要收的莊稼多**：耶穌常以撒種和葡萄園來比喻天國(路 8:4-15; 太 20:1-8)，以園主和莊稼的主比喻神，以收成的莊稼比喻天國子民。天國的福音從耶穌傳道開始，直到世界末了(約 4:35-38; 太 24:14)，莊稼要陸續被收到神的倉裡〔天國(太 13:37-43)〕。
4. **求主打發工人**：傳天國的福音並不是出於自己，必須被神差遣，領受主的大使命和權柄能力，才能做成(太 28:18-20; 徒 1:3, 8; 13:1-2)。這原則適用於每個蒙召作天國子民的人。隨即，耶穌揀選 12 門徒，後設立 70 人，出去傳福音(太 10:1-7; 路 10:1-2)。

【結論】。

福音本是神的大能，要救一切相信的。耶穌傳天國的福音，說話行事都帶著權柄能力，因為神與祂同在(徒 10:38)。祂復活升天之前，告訴門徒，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祂了，並給他們大使命，叫他們去傳福音給萬民，且應許要與他們同在，直到世界末了(太 28:18-20)。門徒傳天國的福音，不是靠自己的力量，憑自己的熱心，而是與主緊緊相連，因為離了祂，門徒不能做什麼；有了祂，便可從主得著權柄、恩賜、能力(弗 4:8)，帶著主的憐憫和愛心，被主分派去結果子(約 15:16)。天國子民若明白主的旨意，體貼主的心腸，就甘心說：我在這裡，請差遣我(賽 6:8)，作主的工人，被主差去收割莊稼。

【分享與應用】

1. 從管會堂的、血漏婦人，和兩瞎子迫切渴望主醫治的例子，如何應用在基督徒生活？
2. 身為主的門徒，天國的子民，如何實踐耶穌給門徒的大使命：把福音傳給萬民？